

证券代码：836780

证券简称：新之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239,450,000	253,543,434.7	无重大差异
合计	-	239,450,000	253,543,434.7	-

##### （二） 基本情况

##### （一） 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	--------	--------	----------

1、	龚杰卡	租赁	子公司杭州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龚杰卡租赁杭州办公司预计金额为 250,000.00 元	250,000.00 元
2、	龚杰卡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为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无息资金拆入	9,363,048.16 元
3、	龚杰卡	关联担保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关联担保	43,144,300.00 元
4、	陆增	关联担保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关联担保	43,144,300.00 元
5、	周方易	关联担保	为公司及子公	41,800,000.00 元

			司提供合计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关联担保	
6、	朱青兰	关联担保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关联担保	41,800,000.00 元
7、	慈溪市增辉皮塑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不超过500万元的关联担保	0.00 元
8	浙江再生天桥置业有限公司	房产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浙江新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之”）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浙江新之向其股	10,646,720.93 元

			东浙江再生天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生天桥”）购买房产供日常办公使用合计不超过 1000 万元	
9	浙江再生天桥置业有限公司	缴纳水电费、房屋租金、物业费及设备使用费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浙江新之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浙江新之向其股东再生天桥缴纳水电费及房屋租金、物业费合计不超过 500 万元	436,411.10 元
10	安徽双赢集团宣城再生资源	缴纳水电费、房租租金及物业费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安徽新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	1,801,393.89 元

	有限公司		称“安徽新之”) 正常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新之向其股东安徽双赢集团宣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缴纳水电费、房屋租金及物业费合计不超过300万元	
11	安徽双赢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	缴纳房租租金、物业费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安徽新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新之向安徽双赢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缴纳房租租金及物业费合计不	68,807.34 元

			超过 200 万元	
12	安徽双 赢再生 资源集 团有限 公司	咨询服务费	青岛新之环保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向安徽双 赢再生资源有 限公司支付咨 询服务费合计 不超过 100 万 元	425,471.00 元
13	慈溪天 桥小微 企业经 营管理 有限公 司	厂房物业费	为保证控股子 公司浙江新之 正常开展经营 活动，浙江新 之向慈溪天桥 小微企业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缴纳设备使用 费合计不超过 20 万元	46,765.09 元
14	安徽双 赢再生 资源集	平台使用费	安徽双赢再生 资源集团有限 公司及其下属	335858.2 元

	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子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支付平台使用费合计不超过200万元	
--	--------------	--	--	--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龚杰卡	-	浙江省慈溪市浒山街道慈溪山庄**幢	-	-	-
朱青兰	-	杭州市萧山区新街镇盛东村**组**号	-	-	-
陆增	-	浙江省慈	-	-	-

		溪市天元 镇十甲村 **组**号			
周方易	-	宁波市中山西路** 弄**号	-	-	-
慈溪市增 辉皮塑有 限公司	500,000.00	慈溪市掌 起镇工业 园区	私营有限 责任公司	杨燕飞	皮革制品、塑料 制品、电器 配件、五金配 件加工；模具 制造、加工； 化工原料批 发、零售；普 通货运；自营 和代理货物和 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 经营或禁止进 出口的货物和 技术除外。
浙江再生 天桥置业 有限公司	50,000,000	慈溪市桥 头镇烟墩 村	其他有限 责任公司	胡清华	房地产开发； 市场经营服务 （上市商品： 塑料原料、塑 料再生料、塑 料制品、塑料 染料、颜料、 纺织品、服装 及日用品、机 械设备、五金 产品及电子产 品）；物业管理 服务；市场设 施及场地租 赁；项目投资； 再生资源回 收；金属材料、 建筑装饰材

					料、化工产品 及原料、橡胶 制品、塑料制 品、塑料原料、 纺织原料、汽 车配件销售； 自营和代理货 物和技术进出 口，但国家限 定经营或禁止 进出口的货物 和技术除外； (未经金融等 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吸收 存款、融资担 保、代客理财 、向社会公众 集(融)资等金 融业务)。
慈溪天桥 小微企业 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	浙江省慈 溪市桥头 镇浙江再 生塑料产 业基地3 幢<1-1>	有限责任 公司(非自 然人投资 或控股的 法人独资)	江慧君	企业管理服 务；小微企业 园区经营管理 服务；市场经 营服务(上市 商品：塑料原 料、塑料制品、 塑料染料、颜 料、纺织品、 服装、日用百 货、机械设备、 五金产品、电 子产品)；市场 管理服务；物 业服务；市场 设施及场地租 赁；物业租赁； 电力设施、环 保设施运行维 护；市场营销 策划；房地产 信息咨询；停 车服务；仓储 服务以及其他

					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双赢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玉兰大道777号双赢大厦19楼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陈祥生	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利用及再生品销售(不含危险废物);冶炼炉料、机电设备、运输工具、残次呆滞材料、重油、清仓超储材料收购及其再生品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骨胶、五金交电、汽车、木材、木制品、纸浆、纸张、石材、农副产品(不含棉花、粮食)、酒水、煤炭、矿产品、农机具、处理加工再生资源的设备销售;与再生资源利用有关咨询服务;报废汽车、废旧船舶及军队退役报废装备回收拆解及综合利用;经

					国家批准的进出口业务；房屋、设备租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运行服务；危险化学品（不带储存设施）（详见许可证）经营；再制造产品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服务；沥青、焦炭、石油焦、增碳剂、煤炭洗选加工、仓储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双赢集团宣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济开发区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方荣贵	废旧金属、报废电子产品、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废塑料、废玻璃和其他再生资源（不含国家专营许可项目）生产、加工及销售；报废汽车、废旧船舶

					和报废装备回收拆解及综合利用；与再生资源利用有关的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双赢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	10,000,000	安徽省宣城市区梅溪路 115 号三楼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方荣贵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材销售，建筑工程咨询，园林绿化工程，物业管理，房地产销售代理，普通管道工程、装饰工程、机械租赁。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

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7名董事均出席会议，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龚杰卡、陆增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前述市场价是指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成本加成价是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一定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协议价是指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 2、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价格和协议价格执行，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而进行。

2、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按照公允价值原则执行，确保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的过程透明，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况。同时，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